

烟 台 市 财 政 局

资产评估备案公告〔2021〕11号

关于山东敦信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成立 备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97号）和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鲁财会〔2020〕61号）等有关规定，经审核，现对山东敦信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予以备案。

备案信息如下：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山东敦信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合伙事务合伙人	刘天锋
合伙人（股东）及出资比例	刘天锋 60% 朱磊 20% 裘水娟 20%

资产评估机构合伙人或股东的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相关备案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抄送：山东省资产评估协会。